

# 江苏宣传工作动态

社科基金成果专刊

第 24 期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2022 年 8 月 15 日

---

## 推进江苏农业社会化服务发展的对策建议

**摘要：**中国矿业大学肖建英等认为，近年来，江苏农业社会化服务的政策支撑日臻完备、服务基础日益坚实、服务范围持续拓展，但也存在服务体系不完善、服务质量待提升、服务数字化能力不足等问题。为高质量推进江苏农业社会化服务发展，建议着力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稳步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质量，推进农业社会化服务数字化转型，优化农业社会化服务发展环境。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没有农业农村现代化，就没有整个国家现代化。”在“大国小农”基本国情农情的背景下，高质量推进农业社会化服务有利于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的有机衔接，是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的关键环节。作为农业大省，江苏推进农业社会化服务高质量发展是谱写“强富美高”现代化建设新篇章的题中应有之义。中国矿业大学肖建英承担的江苏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江苏土地托管的风险识别及其安全推进策略研究”，分析现状和困境，提出高质量推进江苏农业社会化服务发展的对策建议。

## 一、江苏农业社会化服务发展现状

1. 政策支撑日臻完备。江苏 2020 年出台《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走在前列的意见》，明确支持各类主体建设“一站式”区域性农业生产性服务综合平台，探索农业社会化服务有效形式。2021 年发布《江苏省数字乡村建设指南》，提出以数字技术赋能农业生产性服务体系建设。2022 年出台《关于加快发展农业社会化服务的实施意见》，对农业社会化服务的发展思路、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进行了系统部署；发布《关于“十四五”深入推进农业数字化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对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云平台和服务质量数字化评价监管体系建设作出具体安排；颁布《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实施意见》，提出实施农业社会化服务提质

行动。

2. 服务基础日益坚实。一是服务组织多元发展。据统计，全省农业服务主体达 6.8 万个，其中苏合农业社会化服务有限公司被列为全国农业社会化服务创新试点单位；建成农村综合服务社 1.6 万个，实现全省行政村全覆盖；成立农民专业合作社 8464 个，带动就业 527 万农户；建立“庄稼医院” 9088 个，培训农村实用人才 2.3 万人。二是服务模式各具特色。形成如滨海县“三四五”服务联盟品牌、南京市六合区“1+N+X”组织模式、新沂市“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农户”模式等。三是服务设施不断完善。2021 年新增农机购置补贴机具近 11 万台(套)，新增自动导航、辅助驾驶、智能监测终端等农机装备以及植保无人飞机 2 万余台(套)，全省农作物耕种综合机械化率达 83%，农、林、畜、渔业和农产品初加工机械化率达 58%。

3. 服务范围持续拓展。江苏农业社会化服务规模持续攀升，服务对象从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向小农户延伸，服务广度不断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服务环节从单项服务逐渐向农业生产全过程延伸。据统计，江苏农业社会化年服务面积达 6900 多万亩，实现服务营收超 140 亿元；可实现 200 多万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效衔接，同时解决 2500 多万农村劳动力就业问题和 10 万多平方公里的生态保障问题，为粮食安全提供了坚实支撑。2020 年和 2021 年，全省仅供销社系统开展

的以土地托管为重点的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就分别达到 1270 万亩和 1480 万亩；2021 年开展配方施肥、统防统治、农机作业三项环节服务 2699 万亩次；2022 年 1-5 月，完成服务面积 964 万亩，同比增长 20.1%。

## 二、江苏农业社会化服务的发展困境

1. 服务体系不完善。一是协调统一的服务体系尚未建立。江苏积极助推供销社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但仍处于试点阶段，各地服务组织结构不同，统一领导和管理存在一定困难；多数地区乡、村级服务力量薄弱甚至断层，服务下行受阻。二是服务全产业链多元供给不足。农作物耕种管收环节服务集中，产前、产后服务乏力，特色经济作物和畜禽养殖领域服务滞后；农机服务发展不协调，不同区域、作物、环节之间差异显著。三是配套设施和保障措施有待完善。农田基础设施落后、耕地细碎化等问题制约了服务双方协议的达成。金融保险支持不足、信息化管理不到位也是我省农业社会化服务可持续发展的短板。

2. 服务质量待提升。一是主体资质良莠不齐。服务主体数量不断增加，但服务质量总体提升缓慢。政策扶持或试点推进地区服务主体增效显著，但市场导向作用尚未被充分激发，多数存在运营不规范、组织服务能力不足、抗风险能力差等问题。二是服务标准缺失。农业社会化服务市场准入监管制度不健全，主体标准、行业标准、政府强制标准等较分散且不规范，服务

有效供给能力低，不能完全匹配需求。三是服务信用难以保障。信息不对称、监管缺位、生产者尤其是小农户组织化程度低、维权能力差、行业固有的物资统购赊账难题等阻碍了服务市场信用体系的确立。

**3. 服务数字化能力不足。**一是推进基层服务数字化存在困难。基层土地利用、农业生产基础数据等信息不完整，数字化服务主体薄弱，数字平台持续运营所需的专业技术人才短缺。二是供需双方有效对接存在困难。目前针对小农户的数字支持系统远不能满足需求。认知偏差导致服务供需双方选择困难，服务质量难以保证。三是农民数字化素养亟待提高。小农户尤其是年长者熟练运用电子终端的数字技能存在欠缺。农民运用电商平台服务生产经营的比例和运营能力不高。

### **三、高质量推进江苏农业社会化服务发展的对策建议**

**1. 着力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一是以全国试点经验为基础，做好顶层设计。以多主体参与、多产业探索、多环节拓展、多手段融合为目标，以服务需求和关键实用技术为导向，因地制宜探索省、市、县域整体推进方案。二是理顺参与主体关系。以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供销合作社领办、社会组织参与、金融保险等组织保障为总体思路，借助全省供销社与科协系统合作优势，发挥基层供销合作社及社有企业、专业合作社的服务纽带作用和科协系统专业技术协会、科普示范基地等的

科技渗透作用。三是完善农业基础设施。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加大水、路、电、农机等农业基础设施投入，针对全省六大农业区的农作条件，落实高标准农田建设，增加关键技术有效供给，大力普及智慧农机。

2. 稳步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质量。一是构建服务主体名录库与准入机制。以省农业社会化服务联盟为基础，构建联盟区块链，明确服务主体准入资质，探索关键节点的政府监管机制，增强服务供给能力。二是制定服务质量标准和规范。加快建立适用于各类服务主体的质量标准，推进农业社会化服务全流程规范化作业。实施服务品牌提升行动，推进省级农业社会化服务区域品牌、主体品牌建设。三是构建农业社会化服务信用体系。推广使用全国农业生产托管服务示范合同文本；整治行业赊销行为，建立服务主体信用评级标准，强化供需主体信用意识；规范金融支持体系，降低信贷风险。

3. 推进农业社会化服务数字化转型。江苏数字农业农村发展水平走在全国前列，为农业社会化服务数字化转型奠定良好基础。一要全面掌握全省农地利用情况和农业生产现状，加快基础信息的整合与共享。二要构建农业社会化服务云网络，推动线上线下孪生发展。依托“苏农云”平台和各地农业大数据中心，探索区块链技术赋能江苏农业社会化服务的运行机制，增进互信，实现供需高效匹配。三要探索数据平台与农户的对

接机制。研发便捷的手机或电子设备终端，推进信息化、智能化等服务手段同服务内容的深度融合，着力解决农业社会化服务落地“最后一公里”难题。

4. 优化农业社会化服务发展环境。一是强化指导和宣传。农业农村部门要结合当地实情落实分类指导要求，加强全省重点服务主体经验、服务模式的总结和推广，广泛开展政策宣传，营造良好氛围。二是加大政策支持。加强地方财政对农业社会化服务的专项资金支持，重视服务主体绩效评价，保证服务效果；落实农业社会化服务相关业务税收减免政策，加强与银保监等部门的沟通协调，探索多主体协同保障工作机制。三是培养专业人才。加快培养具有高度服务意识、掌握数字服务技能的职业生产经营人才，培育农业服务技术创新团队；搭建人才信息共享平台，促进人才交流、优化人才配置。

（作者肖建英，系中国矿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教授；李效顺，系中国矿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副院长）

---

本期送：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领导同志

中宣部、全国社科工作办公室、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省社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省有关厅局及高校、各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各市委常委宣传部长、省直宣传文化系统各单位负责同志

本部各部领导、各处室

---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政策法规研究室编 共印 150 份 苏简字 1003 号